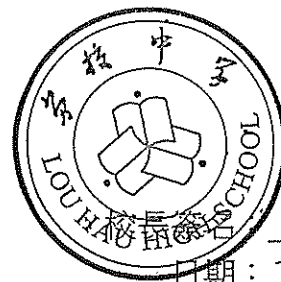


勞校中學 學生規章

(2022/2023 學年生效)



鄭亞多

日期：2022/1/13

學校印章：_____

一、學生守則

1. 熱愛祖國，熱愛澳門，熱愛勞校。
2. 遵守法律法規，遵守校規校紀，遵守社會公德。
3. 珍愛生命，注意安全，鍛煉身體，講究衛生。
4. 自尊自愛，自信自強，生活習慣文明健康。
5. 孝敬父母，尊敬師長，友愛同學，禮貌待人。
6. 關心集體，團結同學，互相幫助，關心他人。
7. 熱愛科學，努力學習，勤思好問，樂於探究，積極參加有益身心的課外活動。
8. 熱愛勞動，勤儉樸素，自己能做的事自己做。
9. 誠實守信，言行一致，知錯能改，有責任心。
10. 愛護公物，不損人利己。
11. 熱愛大自然，愛護生活環境。

二、學生日常行為規範

1. 自尊自愛，注重儀表
2. 誠實守信，禮貌待人
3. 遵規守紀，勤奮學習
4. 勤勞儉樸，孝敬父母
5. 嚴於律己，遵守公德

三、獎懲制度

(一)獎勵：學生在校內外有優良的表現，可酌情給予表揚、記優點、記小功、記大功的獎勵。同時，學校亦設有多個獎項，藉此鼓勵學生勤奮學習，爭取佳績，包括：全勤獎、服務獎、學行獎、分科獎、體育獎、發揚校譽獎、熱心服務獎、愛校獎、閱讀之星獎、勤勉獎等。

(二)懲罰：學生在校內外有不良的表現，根據情節輕重給予批評、記缺點、記小過、記大過、留校察看、飭令退學的處分。

1. 累計遲到 5 次、欠交功課 5 次、欠帶書簿 5 次、曠課 3 次、違反服飾或髮型要求 3 次，符合上述任一情況者將被記缺點 1 個；
2. 測驗作弊，記小過 1 個，該科是次測驗成績零分；
3. 考試作弊，記大過 1 個，該科是次考試成績零分；
4. 進入任何賭博場所或桌球室、遊戲機中心、網吧及卡拉 OK 等場所，記小過 1 個或以上。

註：

1. 凡上課正鐘響起後首 5 分鐘內入校門或入課室者記遲到，遲到 5 分鐘或以上者記曠課；
2. 每 3 個缺點相當於 1 個小過，每 3 個小過相當於 1 個大過，每個教育階段累

計記滿 3 個大過(即 27 個缺點)須退學。

(三)飭令退學：

1. 嚴重違反校規者；
2. 處分累積達三個大過者；
3. 品行被評為 D 等者；
4. 連續同一年級第二次留級或在第一學年至第六學年中已為第三次留級者。

四、有關學生評核制度的相關規定，本校將繼續按已於 2021/2022 學年實施的《勞校中學校本評核規章》執行之。

部

